

中華民國逢甲經濟人協會第4屆第1次理監事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99年12月11日13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嘎嘎歐岸賽夏族文化部落會議室（苗栗縣南庄鄉蓬萊村11鄰8號）

三、出席人員：

理事：游家麟、蔡國圳、胡逸斌、史光華、林廷憲、穆金鳳、蕭娜娜、

賴清源、林昭猛、蘇建宇、王媚玲、羅偉龍、陳映君、薛能仁、

監事：蔡幸珠、周淑芬、曾鴻治、余震甫、方錫鑫

四、請假人員：

理事：李麗鶴、李政翰、李禮仲、朱敏如、陳善瑜、周德樹、胡慧君、

監事：王湘玲、林振榮

五、主席：游家麟

紀錄：曾妙枝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選舉第4屆常務監事、常務理事及理事長。

監票人員：蔡幸珠、發票人員：曾妙枝、唱票人員：李文傳、

計票人員：洪美惠。

1. 常務理事票選結果當選三人如下：游家麟（14票）、蕭娜娜（13票）、薛能仁（13票）。

2. 常務監事票選結果當選一人如下：蔡幸珠（5票）。

3. 理事長選舉依組織章程規定由全體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出，經出席14位理事票選游家麟當選為第4屆理事長（14票）。

八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聘任本屆秘書長及幹事等工作人員案。

說明：聘任工作人員：依本會章程第二十三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，幹事若干人，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後聘任之，並報主管機關備查，解聘時亦同。另依第24條本會選任職員不得兼任會務工作人員。

決議：秘書長：鄭保村，副秘書長：李文傳，幹事：洪美惠、曾妙枝，會計：魏明煒。

提案二：

案由：聘任本會名譽理事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第二十六條辦理。

決議：本屆聘任陳金發先生為名譽理事長（創會理事長），名譽理事名單為楊崇能、蔡豐隆、孫國強、朱士家、劉湧昌、葉武霖、曾萬成、楊琇惠、黃昭鏞、曾南馨、賴昌秀、王葳、陳至還、郭琮銘、邱明滄、許士庠。

提案三：

案由：99年第一次理監事會議時程安排。

決議：理監事會議3月26日（六）於中部召開，地點再規劃。

九、散會（14時15分）。